

**2013 年第 107 號法律公告**

**《2013 年宣布增加退休金公告》**

(由行政長官在徵詢行政會議的意見後根據《退休金(增加)條例》  
(第 305 章)第 4(1B) 條訂立)

**1. 宣布增加退休金**

- (1) 為施行本條例第 4(1A) 條，現宣布一項加幅為 3.5% 的增加。
- (2) 本宣布的生效日期為 2013 年 4 月 1 日。

行政長官  
梁振英

2013 年 6 月 6 日

---

註釋

根據《退休金(增加)條例》(第 305 章),如在截至某年 3 月 31 日為止的 12 個月內,平均每月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(**平均指數**)超過對上 12 個月的平均指數,而超出的百分率多於 0.1%,則該條例適用的基本退休金須按該百分率增加。

2. 在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為止的 12 個月內的平均指數,超出對上 12 個月的平均指數 3.5%。據此,本公告宣布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,基本退休金增加 3.5%。